**监护人承诺书**

广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：

本人 （身份证号码： ）为

 （身份证号码： ）的监护人。本人与 的其他监护人已达成协议，由本人代为办理 本次提取业务，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本人郑重承诺：本人所提供信息及相关材料真实有效。若承诺失实，本人愿意承担以下后果：

1.若被监护人在规定期限内无法退还违规提取的资金，本人代其退还；

2.本人的失信信息报送相关管理部门，接受联合惩戒；

3.违规提取的资金全额退回5年内，本人不能申请住房公积金提取；

4.涉嫌犯罪的，移送司法机关处理。

□我已认真阅读上述内容，遵守上述承诺。

承诺人（签名）：

 日期：